



# 學生修讀全英語課程(EMI)獎勵金

- 全英語授課課程 (EMI)：於本校校務行政系統-全校課程查詢-英語授課課程可查詢到之課程。
- 獎勵對象：已註冊之本校在學且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大學部及碩士班學生(不包含僑生、陸生及外籍生)。



| 學制  | 年級    | 取得學分數 | 獎勵金額 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|
| 大學部 | 大一及大二 | 6學分   | 4000元 |
|     | 畢業前   | 12學分  | 4000元 |
| 碩士班 | 畢業前   | 9學分   | 4000元 |

- 申請獎勵之EMI課程須及格。
- 受理時間：本(113)年度受理至113年10月31日止，每逢單月召開審查會議核發獎勵金。
- 申請文件：1全英語課程(EMI)獎勵金申請表。  
2修課證明(有學校戳章的歷年成績單)。  
3申請人匯款帳戶存摺封面影本。



詳情請至雙語推動小組網站



承辦人：

計畫助理 李小姐，電話：05-2717027，信箱：jia2312@mail.ncyu.edu.tw